

##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四批（涉及保山内容） 2021年5月9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2YN202104290060	1. 保山市隆阳区西面黄龙山周边山洼河道沿线建设大量商业用房，河道被严重破坏；2. 该市火化场距市区仅1公里，烟灰严重污染空气；3. 该市火化场附近公墓建在水库边	保山市隆阳区	水, 大气	经组织核实：一是隆阳区西面黄龙山周边山洼河道沿线范围内无房地产开发项目和商业配套开发情况。二是黄龙山洼子不属于河道，常年无水，大部分都已长出草，已无沟的形态。三是保山市隆阳区殡仪馆正常运营，老殡仪馆的火化车间处于停用状态，新火化车间正在运行，尾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未见明显烟灰。在殡仪馆西南角设有约10平米的鞭炮燃放点，彩钢瓦顶棚三分之一已破损，群众祭祀点燃的蜡烛和香有烟气产生；经询问工作人员，每天平均约燃放20封鞭炮，燃放时确实有烟气产生。四是投诉人所述水库指的是孝感水库，公墓边界距离原孝感水库最近管理范围界桩200米左右，位于孝感水库管理范围外。	部分属实	隆阳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执法人员现场要求隆阳区殡仪馆及隆阳区天寿公墓开发有限公司于5月20日前完成鞭炮燃放点顶棚彩钢瓦修复。	未办结	无
2	D2YN202104290065	保山市隆阳区永盛街道大堡子社区干部涉嫌：1. 毁坏80余亩基本农田；2. 将弃土倾倒在东胜公园和大坝的交界处，毁坏树木、污染水源；3. 强征村民40余亩土地；4. 盗取村民种植的桉树。	保山市隆阳区	生态	经组织核实：一是未发现有毁坏80余亩基本农田的情况。二是永盛街道办事处于4月20日依法对东山森林公园道路两旁违法建筑进行拆除，拆除后从外运入土壤对该地块进行复垦，属于正常的土地复垦工作，复垦工作中未毁坏树木。大坝水库是当地农业灌溉用水水库，经实地调查，没有发现弃土倒入大坝水库中的情况，未污染水源。三是实地走访社区群众，调取该社区相应征地材料，永盛街道在大堡子社区的征地工作都是依法依规进行的，征收土地的资金也已全部兑付完毕，未发现有强行征收土地的问题。四是实地走访群众，调取查阅往年林草部门相应资料，未发现有盗取村民桉树的情况。	部分属实	针对永盛街道办事处于4月20日依法对东山森林公园道路两旁违法建筑进行拆除并复垦的情况，要求街道办事处、施工单位在施工中精心施工，精细管理，认真做好相近区域林木、水库的保护工作。永盛街道办事处目前已完成覆土，下一步将抓紧进行绿化。	已办结	无
3	X2YN202104290077	举报人对保山市隆阳区东盟国际水果批发市场占用耕地处理和整改结果不满意。东盟国际水果批发市场未取得相关审批手续，违规占用耕地56.873亩，举报人诉求依法对其进行拆除。	保山市隆阳区	其他污染	经组织核实：该项目符合《保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和《隆阳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已纳入《隆阳区2021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第一批）》，正在组织上报农用地转用及征收，对其违法问题已依法查处。	属实	一是没收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并罚款742151.80元。二是保山市东盟国际水果批发市场项目用地符合《保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和《隆阳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已纳入《隆阳区2021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第一批）》，目前已报至省级部门，批准后及时组件农转征报批，完善用地手续，预计2021年10月底完成。	未办结	无
4	X2YN202104290078	保山市隆阳区东盟国际水果批发市场未经批准占用耕地违规建设。	保山市隆阳区	生态	经组织核实：保山市东盟国际水果批发市场由保山市科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建设，出租给保山市洪安商贸有限公司独立经营，是目前保山中心城区主要的水果集散地。保山市水果批发市场原位于中心城市永昌商贸园，因占地面积过小，严重影响市容市貌，堵塞交通，于2020年从永昌商贸园搬迁至该址。该项目于2020年12月18日办理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无土地审批手续。	属实	一是没收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并罚款742151.80元。二是保山市东盟国际水果批发市场项目用地符合《保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和《隆阳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已纳入《隆阳区2021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第一批）》，目前已报至省级部门，批准后及时组件农转征报批，完善用地手续，预计2021年10月底完成。	未办结	无

5	D2YN202104290014	<p>2017年，保山市隆阳区潞江镇政府在新农村建设移民搬迁时征用潞江镇丛岗村委会1组40余亩耕地作弃土场，但搬迁完成后未履行“治理后归还耕地”承诺，仅在弃土场砌筑简易石头挡土墙，场内约6万方土方缓慢坍塌下沉。举报人担心土方继续坍塌将下滑到东六公路继而污染怒江；诉求督促相关部门尽快治理弃土场，防止土方流失，并将耕地归还村民复垦种植。</p>	保山市隆阳区	生态	<p>经组织核实：在脱贫攻坚工作中，潞江镇需在丛岗村安置高黎贡山跨地州移民67户，移民安置点建设工程未规划和设置弃土场，但在施工过程中产生了弃土，弃土无处堆存处置。于是，时任丛岗村村委会干部与施工方协商一致，自愿将弃土倾倒在自家位于六曼公路以东的坡地上，以便对该地块进行综合利用（同时、同地点涉及该情况的还有其他三户农户，均自愿接受弃土），双方并未签订相关合同或契约，也不涉及征用土地。后来，施工方在该地块倾倒了约6万方弃土，并对弃土进行了简易拦挡，未正式支砌挡墙。目前是否存在坍塌隐患、土方是否下沉有待进一步进行专业勘察。</p>	基本属实	<p>对弃土场进行加固治理，由于弃土场所在区域地形坡度陡，不适宜耕种，治理后对弃土场进行绿化处理恢复为林地。在弃土场下方老S230省道两侧设置警示牌，提醒过往车辆行人观察后通过。</p>	未办结	无
---	------------------	---	--------	----	--	------	---	-----	---